

中共汉江师范学院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办公室

〔2021〕4号

关于二级学院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及中心组学习 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分党委（党总支）：

根据学校党史学习教育安排，二级学院在本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学习时间

2021年5月31日之前

二、参学范围

各二级学院领导班子、中心组成员（有课的老师正常上课）。

三、学习方式

1. 开展读书学习和心得体会交流；
2. 和5月份理论中心组学习相结合。

四、学习内容

通读学习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等指定书目（具

体书目见附件)。

五、相关要求

1. 集中学习要突出政治引领，在学原文、读原著、悟原理的基础上，深刻理解其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真信笃行；

2. 交流研讨要报告个人通读规定篇目的进展情况，结合思想实际和工作实际交流学习体会。中心组成员要提交书面心得体会，校园媒体将择优选登部分学习体会文章；

3. 请将学习方案提交党委宣传部备案，将学习时间提前通知巡听旁听联络员，邀请联系校领导到场巡听；

4. 学习结束后将学习记录、学习体会文章等材料报送至党委宣传部。联系人：杨波，联系电话：8846013（8013）。

附件 1：巡听旁听安排表

附件 2：学习书目

汉江师范学院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1:

巡听旁听安排表

巡听旁听对象	巡听旁听校领导	联络员
文学院	陈俊	杨波
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杨鲜兰	刘美霞
外国语学院	周进芳	陈明
教育学院	陈俊	杨波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	周进芳	罗优优
马克思主义学院	王超	孙筱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章平	齐鑫
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	吴冰	周靖宇
经济与管理学院	吴冰	张杰
艺术学院	孙丽平	朱德宇
体育学院	於全收	金超

附件 2:

学习书目

- (1) 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
- (2) 《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
-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
- (4) 《中国共产党简史》
- (5) 《中国共产党的 100 年》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
- (7) 《改革开放简史》
- (8) 《社会主义发展简史》
- (9) 湖北党史基础